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NGBO JOYSON ELECTRONIC CORP.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劍峰先生

中國寧波，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王劍峰先生、陳偉先生、李俊彧女士及蔡正欣先生；(ii)非執行董事朱雪松先生及周興宥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學哲教授、魯桂華教授、余方教授及席絢樺女士。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测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经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共计10名董事，其中关联董事王剑峰先生、朱雪松先生、李俊彧女士及周兴宥先生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预测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5年度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对比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元)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元)
向关联方出租房产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5,231,491.51	5,232,322.51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9,957,512.00	8,849,738.00
	宁波均悦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15,852.30

	香山电子及其子公司（注）	-	522,935.78
	小计	16,389,003.51	14,720,848.59
向关联方承租房产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15,000,000.00	14,590,453.80
	小计	15,000,000.00	14,590,453.8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31,307,323.52	43,634,499.35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23,074,000.00	15,632,982.58
	小计	54,381,323.52	59,267,481.9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1,784,133.71	3,104,647.38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1,626,536.30	1,811,478.19
	小计	3,410,670.01	4,916,125.57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8,000,000.00	6,424.00
	延锋百利得（上海）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1,977,864.81	119,508.90
	宁波均悦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52,389.50
	小计	12,977,864.81	378,322.4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295,369,881.36	329,111,247.21
	苏州世迈常青汽车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94,187,004.52	101,439,914.93
	宁波均悦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小计	429,556,885.88	430,551,162.14
	合计	531,715,747.73	524,424,394.43

注：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及资源配置，聚焦汽车零部件等重点领域业务布局，改善财务状况，公司旗下控股上市公司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870，以下简称“香山股份”）于2026年12月在珠海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全资子公司广东香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香山电子”）100%股权，受让方为香山股份关联自然人组成的联合体。出于审慎性考量，公司将香山电子及其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基于上述因交易原因被动成为关联方的情况，香山股份向香山电子子公司中山佳维电子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形成关联交易。根据租赁合同约定，每年租金为人民币628万元，租赁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元)	截至目前已发生金额 (元)
向关联方出租房产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5,232,494.72	38.16	5,232,322.51	867,568.00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2,201,000.00	16.05	8,849,738.00	867,260.00
	香山电子及其子公司	6,280,000.00	45.79	522,935.78	1,045,871.56
	小计	13,713,494.72	100.00	14,604,996.29	2,780,699.56
向关联方承租房产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18,500,000.00	100.00	14,590,453.80	
	小计	18,500,000.00	100.00	14,590,453.8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48,979,988.11	69.01	43,634,499.35	7,893,650.74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22,000,000.00	30.99	15,632,982.58	74,426.77
	小计	70,979,988.11	100.00	59,267,481.93	7,968,077.5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655,500.00	21.77	3,104,647.38	15,474.95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2,354,921.65	78.23	1,811,478.19	690.00
	小计	3,010,421.65	100.00	4,916,125.57	16,164.95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4,975,100.00	96.14	6,424.00	669,800.00
	延锋百利得（上海）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0	3.86	119,508.90	
	小计	5,175,100.00	100.00	125,932.90	669,800.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380,440,048.35	76.02	329,111,247.21	1,040,475.90
	苏州世迈常青汽车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3.98	101,439,914.93	17,008,962.87
	小计	500,440,048.35	100.00	430,551,162.14	18,049,438.77

合计	611,819,052.83	-	524,056,152.63	29,484,180.79
----	----------------	---	----------------	---------------

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金额高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子公司因新项目需求向关联方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采购定制化生产线，2026 年度向关联方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采购金额预计约为 3.8 亿元，同比去年实际发生金额增加约 0.51 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均胜集团”）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730181704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冬青路 555 号 5 幢 508 室
成立日期	2001 年 9 月 4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剑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艺术品代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632,921.23
负债总额	5,393,603.21
资产净额	2,239,318.02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839,634.02
净利润	110,658.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3,023.36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7,240.5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91,225.57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57,990.35
利润总额	1,392.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219.48

注：均普智能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来源为《均普智能 202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二）其他关联方

1、延锋百利得（上海）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延锋百利得（上海）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简称“延锋百利得”）
关联关系	公司合营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61611260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工业区康意路 467 号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3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董国庆
经营范围	设计、开发、测试、制造汽车安全系统产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延锋百利得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3,028.20
负债总额	605.74
资产净额	22,422.47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2.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2.14

2、苏州世迈常青汽车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苏州世迈常青汽车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苏州世迈常青”）
关联关系	公司联营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567823358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苏州市漕湖街道砚鱼浜路 21 号
成立日期	2011 年 0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295.36843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娜
经营范围	生产汽车安全气囊、其它汽车安全装置、灭火装置及其它约束系统的气体发生剂；开发汽车安全气囊的气体发生剂；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从事与本公司生产产品相同商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及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世迈常青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资产总额	11,800.91
负债总额	3,769.31
资产净额	8,031.60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9,900.58
净利润	3,766.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766.83

3、广东香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广东香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香山电子主要股东为香山股份关联自然人，且香山股份董事龙伟胜先生在香山电子担任董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579698435Y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中山市南朗街道华南现代中医药城思邈路 28 号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咸车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衡器制造；衡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杂品制造；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制造；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香山电子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7,047.28
负债总额	32,911.89
资产净额	34,135.39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78,946.51
净利润	4,428.60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关联方企业财务状况良好、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基于各方日常经营需求，集中在房产出租/承租、接受/提供劳务、采购/出售商品范围内，属于各关联方主营业务范畴，具备商业实质。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定价坚持公平、公正以及比价原则。如该产品有政府指导价，即采用政府指导价；若无政府指导价，有可适用行业价格标准的，依照该价格进行；如无适用的行业价格标准的，产品价格根据市场的价格变化情况、所供货物的市场供求状况、供货数量及供货价格、质量、服务等情况确定；若无市场价格可以依据的，由交易双方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地经营发展，交易价格将依据政府指导价、行业标准、市场价格或合理利润等公平、合理确定，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性质业务的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但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发挥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二）委托理财额度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委托理财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专业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委托理财资金将用于购买该类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

（五）委托理财期限

以上委托理财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本年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为有效防范上述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在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委托理财额度与期限内，由财务部严格筛选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投资对象，并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安

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产品。为方便业务办理，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由财务总监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

2、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理财产品的购买并建立台账对其进行管理。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与分析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审计委员会、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均胜电子”）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除旗下控股上市公司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股份”）子公司）	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9.58 亿元（含部分存量担保到期后展期的情形）	人民币 26.77 亿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香山股份子公司	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3.3 亿元	人民币 13.73 亿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1,485,322.0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5.75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1,052,830.50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0.7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推动子公司顺利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落实“更安全，更智能，更环保”的战略发展方向，结合旗下控股上市公司香山股份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 2026 年提供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2.88 亿元，本次新增担保包含部分存量担保到期后展期的情形，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60.78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2.10 亿元。其中，香山股份及其子公司预计 2026 年为香山股份旗下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30 亿元，包含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0.2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3.10 亿元。担保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融资租赁、保函、保理等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及抵押等，担保额度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上述担保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担保发生额，实际发生额在担保总额度内，具体担保安排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上述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协议及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与上述担

保额度期限一致。公司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6年3月30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均胜电子及其子公司(除香山股份及其子公司)	均胜电子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除香山股份子公司)	70%以上	20.64	9.00	5.20%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否	否
		70%以下	6.13	60.58	34.97%		否	否
香山股份及其子公司	香山股份子公司	70%以上	13.73	13.10	7.56%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否	否
		70%以下	0	0.20	0.12%		否	否

注：上述担保额度为公司基于目前业务情况的预估最高额度，公司可在授权期限内针对被担保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后附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实际需要，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70%以下同等类别的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额度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宁波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Joyson Safety Systems Holdings No.4 S.à r.l.持股 100%	91330201MA2840EE37
法人	均胜均安汽车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10115674608549R
法人	均胜汽车安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10118MA1JMA4L02
法人	上海临港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10120MA1HRJED9H
法人	均胜汽车安全系统（宿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41300MAK2LY5P9M
法人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股 59.3824%，公司全资子公司 Preh GmbH 持股 28.7512%	91330201MA282L2841
法人	JOYNEXT Sp.z.o.o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JOYNEXT GmbH 持股 100%	不适用
法人	Preh Inc.	全资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Preh GmbH 持股 100%	不适用
法人	Preh GmbH	全资子公司	公司 100%持股	不适用
法人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不适用
法人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30200MA283AGR43

法人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5%	91330201MA2AJK8F1T
法人	宁波东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5%	91330212MAE5BQUX97
法人	宁波东元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东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30212MADCC91E2M
法人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México S.A. de C.V.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持股 99%	不适用

上述被担保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主要财务指标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波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1,162,160.87	889,000.45	273,160.43	1,057,022.67	45,067.20	1,044,852.13	855,480.57	189,371.56	963,064.70	17,025.22
均胜均安汽车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84,241.60	69,151.99	15,089.61	62,918.82	5,806.73	84,625.05	61,020.86	23,604.19	79,035.86	9,395.45
均胜汽车安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83,372.37	66,499.55	16,872.82	94,799.64	480.85	91,018.78	73,827.42	17,191.36	14,785.74	-356.27
上海临港均胜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335,078.76	290,549.49	44,529.27	364,112.03	17,870.98	293,655.83	222,887.39	70,768.44	33,766.86	-3,126.63
均胜汽车安全系统	-	-	-	-	-	-	-	-	-	-

(宿州)有限公司 (注)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465	240,507	335,958	671,533	28,494	609,105	221,926	387,179	653,512	24,829
JOYNEXT Sp.z.o.o	122,506.91	78,849.14	43,657.77	295,821.23	9,915.29	14,146.58	6,783.89	7,362.69	34,972.26	1,561.53
Preh Inc.	95,585.68	45,648.57	49,937.11	213,367.91	21,082.36					
Preh GmbH	1,188,252	716,180	472,072	1,185,663	16,448	1,332,988	791,552	541,436	1,193,659	48,811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116,308.46	88,630.68	27,677.78	176,274.96	5,587.09	116,308.46	88,630.68	27,677.78	176,274.96	5,587.09
宁波均胜群英汽车饰 件有限公司	14,587.28	10,598.15	3,989.13	15,631.53	132.56	33,035.73	28,981.96	4,053.77	21,520.05	64.64
宁波均胜新能源汽车 技术有限公司	35,879.04	33,264.47	2,614.57	33,629.89	-2,158.03	71,244.94	72,673.57	-1,428.64	51,365.47	-4,055.67
宁波东禾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16,806.12	27.98	16,778.14	12.67	-11.37	22,394.39	5,502.60	16,891.79	6,241.34	22.95
宁波东元塑胶科技有 限公司	8,362.49	3,662.21	4,700.27	2,474.55	-299.73	22,091.28	17,224.93	4,866.36	12,021.79	8.99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México S.A. de C.V.	80,515.78	65,997.55	14,518.23	55,426.50	-9,706.32	83,049.51	71,788.80	11,260.71	55,234.80	-4,719.71

注：均胜汽车安全系统（宿州）有限公司系成立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故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相关主体目前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为公司基于目前业务情况的预估最高额度，尚需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核与批准，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由各参与方协商后确定，实际担保情况以后续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公司将根据下属子公司的经营能力、资金及业务需求并结合市场情况择优确定担保与融资方式，并根据实际担保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推动子公司顺利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落实“更安全，更智能，更环保”的战略发展方向。被担保人子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资信情况良好，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与管理决策，并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与履约能力，公司对于超股权比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此外，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年度预计事项系基于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其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被担保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日常经营活与管理决策，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人民币 1,485,322.04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85.75%；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人民币 1,052,830.50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60.78%。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零。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 600699

证券简称: 均胜电子

公告编号: 临 2026-015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利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外汇业务交易品种	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及其他外汇衍生品等业务或上述产品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6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48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利率业务交易品种	利率掉期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4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32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大幅波动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电子”或“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为基础，以管理汇率及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但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违约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作为业务遍布全球主要汽车市场所在地区/国家的全球汽车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外币业务，并持有数量一定的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从而在利率及汇率端形成风险敞口。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在 2026 年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资格的境内外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与利率套期保值业务，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金额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 万元。

3、利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320,000 万元。

上述资金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即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均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使用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在套期保值业务中投入的资金（保证金）为自有资金与借贷资金，不涉

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外币汇率及利率；

2、交易工具：为降低利率及汇率波动风险，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利率掉期等；

3、交易场所：公司开展上述交易对手均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且资信良好的境内外银行等金融机构，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的金融衍生品交易规模有效期至公司股东会审议新的授权为止，且相关授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遵循合法、谨慎、稳健、安全和有效的原则，公司金融衍生品业务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为基础，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但金融衍生品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违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因合约到期交易对方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公司业务变动、市场变动、客户违约等各种原因需提前平仓或展期已办理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须向银行支付差价的风险或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的风险。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均胜电子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制定了严格的决策程序、报告机制和监控措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审批权限、操作要点和信息披露等具体要求。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将严格按照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2、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实际业务需求为基础，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3、公司将审慎核查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实时关注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各项风险因素，市场波动有较大影响时及时预警并制定应对方案。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为基础，不以投机和套利交易为目的，有助于规避和防范部分大宗商品价格、外汇及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提升公司的财务稳健性，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均胜电子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该类业务。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并反映在公司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